

ICS 71.040.40
G 1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3274.6—2009

GB/T 23274.6—2009

二氧化锡化学分析方法 第6部分：硫酸盐的测定 目视比浊法

Methods for chemical analysis of stannic oxide—
Part 6: Determination of sulfate content—
Visual turbidimetry method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二氧化锡化学分析方法
第6部分：硫酸盐的测定
目视比浊法

GB/T 23274.6—2009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：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5 千字
2009年6月第一版 2009年6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：155066·1-37109 定价 1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

GB/T 23274.6—2009

2009-01-05 发布

2009-1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50 mL 容量瓶(V_0)中,以水稀释至刻度,混匀。

5.3.3 用慢速滤纸过滤,移取 2.00 mL~10.00 mL 滤液(V_1)于 25 mL 比色管中,加 5 mL 无水乙醇(3.4),在不断摇动下滴加 3 mL 氯化钡溶液(3.5)。用水稀释至刻度,混匀,放置 30 min。

5.3.4 与标准色阶进行比浊(标准色阶制备与试样操作同时进行)。

5.4 标准色阶的制备

分别移取 10 mL 空白试液于一组 25 mL 比色管中,分别加入 0 μg 、30 μg 、50 μg 、75 μg 、100 μg 、150 μg 硫酸盐标准溶液,加入 5 mL 无水乙醇(3.4),以下按 5.3.3~5.3.4 进行。

6 分析结果的计算

硫酸盐(SO_4^{2-})含量以硫酸盐的质量分数 $w(\text{SO}_4^{2-})$ 计,数值以%表示,按公式(1)计算:

$$w(\text{SO}_4^{2-}) = \frac{m_1 \cdot V_0 \times 10^{-6}}{m_0 \cdot V_1} \times 100 \quad \dots\dots\dots (1)$$

式中:

m_1 ——试样比浊测得硫酸盐量,单位为微克(μg);

V_0 ——试液总体积,单位为毫升(mL);

V_1 ——分取试液体积,单位为毫升(mL);

m_0 ——试料的质量,单位为克(g)。

所得结果表示至小数点后三位。

7 精密度

7.1 重复性条款

在重复性条件下获得的两次独立测试结果的测定值,在以下给出的平均值范围内,这两个测试结果的绝对差值不超过重复性限(r),超过重复性限(r)的情况不超过 5%,重复性限(r)按表 1 数据采用线性内插法获得。

表 1 重复性

$w(\text{SO}_4^{2-})/\%$	0.027	0.148	0.464
$r/\%$	0.005 6	0.024	0.074

7.2 再现性

在再现性条件下获得的两次独立测试结果的测定值,在以下给出的平均值范围内,这两个测试结果的绝对差值不超过再现性限(R),超过再现性限(R)的情况不超过 5%,再现性限(R)按表 2 数据采用线性内插法获得。

表 2 再现性

$w(\text{SO}_4^{2-})/\%$	0.027	0.148	0.464
$R/\%$	0.006	0.030	0.080

8 质量保证和控制

应用国家级标准样品或行业级标准样品(当前两者没有时,也可用控制标样替代),每周或每两周校核一次本分析方法标准的有效性。当过程失控时,应找出原因,纠正错误后,重新进行校核。

前 言

GB/T 23274—2009《二氧化锡化学分析方法》共分为 8 个部分:

- 第 1 部分:二氧化锡量的测定 碘酸钾滴定法;
- 第 2 部分:铁量的测定 1,10-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;
- 第 3 部分:砷量的测定 砷锑钼蓝分光光度法;
- 第 4 部分:铅、铜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;
- 第 5 部分:铈量的测定 孔雀绿分光光度法;
- 第 6 部分:硫酸盐的测定 目视比浊法;
- 第 7 部分:盐酸可溶物的测定 重量法;
- 第 8 部分:灼烧失重的测定 重量法。

本部分为第 6 部分。

本部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部分由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起草。

本部分由柳州华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云南红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参加起草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:海兰、张丽梅、林文霜、江寨伸、寿洁云、张静。